

北京网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可依法查阅财务会计报告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北京网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截至目前尚未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并于 2018 年 5 月 11 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股转公司”）出具的《关于对未按期披露 2017 年年度报告的挂牌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的决定》（股转系统发 [2018] 98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责任人采取自律监管措施》（公告编号 2018-003）。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由于公司业务处于停滞状态公司员工离职，人力资源短缺，尚未完成 2017 年财务会计报告的编制工作。

根据《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条规定：“公司股东享有下列权利：

（五）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第二十九条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



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上述《公司章程》中的条款保障了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知情权，为股东了解公司的发展，维护自身的知情权提供了具体的安排。

查阅方式：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查阅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以及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查阅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个人股东及法人股东均需提出书面申请现场查阅公司财务资料。

公司联系人与联系方式如下：

姓名：田永革

电话：13603112155

邮箱：155155015@qq.com

北京网弦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